2021年12月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

毕业证书办理须知

**一、申请时间**

2021年12月20日12:00—22日17:00，逾期不予办理。

**二、申请方式**

毕业生登录“招考资讯网”点击进入自考服务系统—考生报考系统—申请箱—毕业申请栏目中申请毕业。

**三、申请条件**

1．毕业生须在“招考资讯网”自考服务系统—考生报考系统—档案箱—成绩档案中,专业计划课程成绩（包括：本市成绩并档、外省成绩转档、课程免考等成绩）全部合格。

2．毕业生在申请毕业时个人信息要保证准确无误（包括姓名、身份证号、性别、出生日期等），如有变动或错误须在规定时间及时修改。

3．本次办理本市成绩并档、外省成绩转档、课程免考、考生信息修改等工作的时间为11月30日12:00—12月7日17:00。

4．毕业生申请本科毕业证书，须持有专科或专科以上毕业证书。

5．专科毕业证书与本科毕业证书不能在同一申请时间批次办理。

**四、办理流程**

1．符合申请条件的考生，点击进入自考服务系统—考生报考系统—申请箱—毕业申请栏目中申请毕业。

2．办理本科毕业须在系统中上传：

1)本人在学信网（[www.chsi.com.cn](http://www.chsi.com.cn/)）下载的专科或专科以上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文件**（PDF格式）**。

2)本人专科或专科以上毕业证书彩色照片（**照片要求为.jpg格式，大小：100KB-200KB，宽高：2105\*1487，像素分辨率大于：300dpi**）。

3）如专科个人信息（姓名、身份证号）与本科信息不符，须上传公安局开具的变更证明或户口本曾用名页面彩色照片（**照片要求为.jpg格式，大小：100KB-200KB，宽高：2105\*1487，像素分辨率大于：300dpi**）。注：上述情况考生均属于“前置学历不符”，本次毕业证书与学信网信息需要与教育部审核后再予发放和注册。

3．网上操作毕业申请成功并通过审核后，毕业证书全部采用邮寄的方式统一发放（因疫情防控需要，考生不再到区自考办领取）。

4．本次毕业证书将于2022年2月17日开始陆续邮寄发放。

**五、重要提示**

1．根据“津价费（2001）244号”文件规定，申请毕业的考生网上须缴纳考试成绩复查费56元。

2．考生领取毕业证书后，须将“考生毕业审批登记表”交由单位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存档。

3．毕业审核工作结束后，天津市自考办将按照教育部考试中心规定的时间上传毕业生数据。考生或用人单位可以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<http://www.chsi.com.cn/>）查询。

4.申请学位的考生须于成功申请毕业后，及时与主考院校联系。